

## 国寿安保-国保新三板2号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公告

国寿安保-国保新三板2号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经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手续，并于2015年3月26日起进行初始销售，截止至2015年3月30日，本计划募集工作已经顺利结束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》以及《国寿安保-国保新三板2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有关规定，本计划募集结果符合有关条件，本计划资产管理人于2015年3月31日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备案手续，资产管理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4月1日